**学位英语考试考生须知**

1. 考生须按时打印《准考证》并按照《准考证》上的时间和地点报到和参加考试。考试正式开始30分钟后仍未报到的考生，视为自愿放弃考试资格，禁止入场。
2. 考生报到时须主动出示纸质版《准考证》和与报名信息一致的有效身份证件（第二代居民身份证、军人证）原件，接受考务人员的检验，并按要求在《考生签到表》上签到。
3. 考生只携带有效身份证件（第二代居民身份证、军人证）原件进入考场，进入考场前须将所有物品存放在考场外指定位置，并积极配合考务人员安检。禁止携带书包、书籍、资料、报刊、纸张等以及各种电子设备（包括但不限于移动电话、录音笔、电子记事本等）入场。考生无需携带纸笔，考点将提供笔和草稿纸。请勿携带贵重物品前往考场，以免遗失。
4. 考生进入考场后，须听从监考员指令，遵守考场规则，不得提前开始作答。如遇考试系统故障等情况，考生须及时向监考员举手示意，涉及试题内容的疑问不得向任何人询问。
5. 在考试过程中，未经允许考生不得离开考场。考试结束后，考生须交回草稿纸，统一离场，禁止在考场附近逗留或谈论与考题相关的内容。
6. 考生须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，不得影响他人考试。
7. 考试全程电子监控。考生如有替考、夹带资料、泄露考题等不诚信和违纪作弊行为，一经查实，将取消考试资格和考试成绩。